

让思想拐个弯

# 投宿的历史

◆ 顾土

投宿是旧时的说法，而且那时的情景还真是叫投宿比较贴切。

我最早旅游是在大三的时候，当时还没什么人叫旅游，都是借着出公差的机会游山玩水，而我们这些学生却真是自费旅游。那年放暑假，我赚了70多元的稿费，便与几位同学从北京启程，先是乘火车到大同，游览过后进入浑源，先看悬空寺再登恒山顶峰，一路上的投宿地点都是旅店，每晚5毛钱，4个人一屋，干草铺床，自己端着脸盆到盥洗室洗脸刷牙，一天之间只有早晚来两次水，所以要赶紧。旅游的终点是五台山，我们坐着严重超载的卡车进入台怀镇后，才发现旅店都已爆满，只得投宿在中学教室里，40人一间，一夜2毛5分，洗漱在露天。

工作之后，我再去投宿时条

件有所改善。那时都时兴住招待所，因为招待所便宜，但住这种地方必须有关系，不然没床位。在身份证尚未诞生之前，住宿要凭介绍信，一到过年过节开大会，招待所就会清理外来旅客，只有凭省级介绍信才能住下。一进招待所迎面就是一张住宿须知，这个不许那个不准，条条都像是要轰你马上走人。招待所的一景就是大清早总会闯进来一位半老的女服务员，连个门都不敲，看也不看睡在床上的那几位，换过暖水瓶后就扬长而去。

那个年代的投宿都流行一间房间住着几个人，而且互不相识。有一年我住在镇江的一家招待所里，6个晚上，邻床共换了5位。当时出差最多的就是采购员，采购员的提兜里都塞满了香烟，我的5位邻床个个都是采购员，结果结交了5位朋友。每人塞了我一条

香烟，其中一位是湖南一家卷烟厂的，因此塞给我两条。这些采购员很热情，回去后还不时寄信，一写就是两页三页，页页述说采购的苦涩、人生的冷暖。

投宿最便宜的就是住洗澡堂子，一个床位4毛，但无法洗澡，因为浴池21时关门，热水停供，投宿的客人都是21时以后才准进来，而早晨8点半之前又必须离店，洗澡的客人9时要入场。洗澡的客人是半躺半倚，所以澡堂子的床位都很短，结果晚上睡觉的客人就很难受，只能蜷着双腿入眠。

如今叫招待所的地方已经很少了，满目都是各式各样的酒店，拿个身份证就可以入住，钱多钱少自己选，实在想节省就去住地下室。地下室不敢称酒店或宾馆，还是叫旅馆或旅店，旅店肯定价廉，但物美就不敢说了。

现在的投宿已经找不到可以只要一张床位的地方了，就算人家肯给你，另外那张床也没人敢睡。互不相识还能挤在一间屋子里睡觉的时代已成历史。

西南的琐事尘语

# 我的灵幻药

◆ 洁尘

我基本上不喝酒，从未碰过药，所以有人问我，那你怎么让自己嗨呢？我说，有音乐就可以了。很多年前，我还有精力泡吧，时不时和老友们在成都玉林西路的白夜酒吧玩，很多时候大家会随着音乐跳舞，大家都说嗨，嗨，这个人酒都不喝，嗨成这个样子，简直就是自来嗨嘛。

其实，作为一个不尝试任何灵幻药品的人，我根本不知道它们到底有什么样的效果，但我想用它们来形容一下来解释一下音乐于我的作用。我是一个影迷，看很多电影，为了写电影随笔，也做很多关于电影的功课。电影跟音乐的作用比较接近，有些电影会让我产生代入感，但相比音乐所能产生的那种灵魂出窍的强烈效果而言，电影还是冷静了太多。

在音乐方面，我的素养非常简陋，也从来没有做过什么功课，就凭着一种本能和某些旋律发生化学反应，任凭某一段音符或者某一句歌词直接撞入心头，完全随机且随缘。莱昂纳德·科恩就是好多年前无意中撞上来的一位歌者。

写作中间休息的时候，我一般就点开一个音乐网站，然后点个栏目。新歌一般不会点，经常点的是老歌或者是英文歌经典什么的，然后点全选放送，然后闭上眼睛听到什么是什么。很多时候，我其实并没有在听，只是任由耳边的声音飘过，让自己的脑子放空。

有首歌是科恩的《In my secret life》。我从此就开始读他的诗，听他的歌。最近在读《我是你的男人》，刚刚出了中文版的科恩传记。

有太多关于科恩的说法——孤独、敏感、脆弱、悔意；圣徒般的悲悯、天才式的忧郁、催眠式的魅力……还有，金子一般的句子，让所有人心碎的穿透力……对于我来说，科恩是我的灵幻药。

他是重度抑郁症患者，但他的诗和歌声一直在帮助世人，直到现在，这个80岁的老头儿还在做着这个救世济人的工作。



本埠生活录

# 在京里：京味饭饭

◆ 石磊

秋来无事，晃去北京散散心。想念一点京味饭饭，亦想念一点古都的秋高气爽。

之一，友人盛情，当晚接风饭饭，随了我的心意，吃鲁菜。在上海住久了，很是馋鲁菜的丰腴辉煌浑浓厚味。京里的丰泽园同和居东兴楼，间间如雷贯耳，深心向往。友人贴心，择的同和居，不免小雀跃。

黄昏踏进门，巍峨的饭馆子，气派极大，逐步爬上楼，国营气息滚滚而来，一边就在心里想，找个时间，要好好写一写，有一种气质叫国营，一想二想，自己跟自己笑笑乱。

同和居的鲁菜，是令我伤神的那一种，实在是，darling好抱歉。

第一名肴葱烧海参，分量巨大，手笔豪阔，满盆满钵地端上来，瞧着相当震动。一筷子下去，海参们低头倔脑桀骜不驯，跟炆爆黄瓜似的，火候是一点没讲究的，吃着，就比较伤心。想想老饭店的虾籽大乌参，想想梁实秋家传的三合油凉拌海参丝，想得有点肝肠寸断。

第二名肴九转肥肠，自然不可或缺地吃了，跟草头圈子没法比。

鲁菜大代表，锅塌豆腐，不香不嫩，死皮赖脸一大盘子，让我十分惊诧，这样堂皇的馆子，端出这样无品

无格的看家菜来，算造反还是算什么意思？糟溜三白亦是必吃里的必吃，可惜，菜上桌时，微凉不热的，那番糟香滚烫，一嫩三白，就不能与君细说了。罗汉肚是极麻烦的功夫菜，少有馆子肯做，端上来一尝，竟是半冰的。搁下筷子，无限可惜。

一顿大餐，顶顶好吃，是两碟子小玩意儿，一盘褡裢火烧，滚热焦脆，一盘三不沾，细滑无骨，眨眼间，连进两小盅。

隔日友人体贴，问候饭后感，直言失望不好吃，友人提着的一粒心放了下来，就知道你没吃好，当时你说要吃鲁菜，我就想，完了。哪能怪你？

也好，我对鲁菜的一片痴痴馋心，就此灰飞烟灭。

之二，黑雨黄昏，玮带去半步桥吃局气。那么局促黑脏的细巷子，一步一抖地钻进去找，三找两

找，豁然开朗地，硬是不可置信地局气了。京里最是会玩这种乾坤颠倒，让人惊诧莫名一个跟头就跌进了温柔陷阱。岁月稳妥的老宅子，下功夫收拾出来的精致饭馆子，煮新派京菜，生意好到包房要提前十天去抢。东西果然做得用心，豌豆黄粉甜婉转，细细致致，真有好古都的好滋味。豆酱装一枚雪白的大碟子，一小砖一小砖，安排得疏疏朗朗，原来豆酱就是皮冻，不柴不干，润糯肥软，做茶食可是相宜极了。最惊人，如此漂亮美味一大碟子，竟然只卖八元钱。烤鸭子亦好，局气豆腐亦佳。还想吃老汤肘花，猪头压肉，四合院佛跳墙，八旗风味酥羊腩，至于京八件，最好是包一个大食盒子，回旅舍一件一件慢慢吃到中宵里。然而这一切，不免都是，眼大肚子小的爱恨交织。

总是想得太多

# 日记

◆ 戴蓉

最近在看的一本书，从作者母亲的离世写起，回溯亲人相处时温暖的记忆片段，借此体悟生死。母亲的日记毫无矫饰，平实地记录着种种日常的趣味和欢喜。“去了沃尔玛，进超市，先看花，真有好多花草，很吸引人。我现在屋里花已太多，以后若没人送花来了，我再买不迟。小金鱼也好看……”“下午阿姨来后，就让她推我去沃尔玛。这两天暖和，下午出外特别舒适，院内南门门外，只有几天，又开了几片红色的花（不知名），矮树上红似小喇叭的花，密密麻麻，真好看。在沃尔玛买了两盒三元牛奶（仅有的），结果奶酪忘买了，买了排骨、水果、蔬菜、豆制品回来。”那是她年老体衰仍然常去的一个地方，也是回忆的物证，是有痕迹可循的。

有朋友至今坚持手写日记。在她家借宿，临睡前她坐在桌前写，忽然抬头微笑着对我说：“我今天在日记里记了和你一起吃早饭的事。”我立刻遗憾起来，如果我也写日记的习惯，就能写下她为我沏

的咖啡，烤面包片上细细撒下的碎碎的芝麻，一早起来拌的色拉里有生菜、青红椒和味道略有些辛辣的洋葱丝，浇上了她亲手调的油醋汁。她说自己写的日记，也许日后儿子会读一读。从前我曾固执地认为，写日记时一旦有了被他人阅读的意识，难免带上表演色彩，同时巧妙回避隐秘的心事和细节。后来我才发现，过于倚重自己的记忆力是虚妄的。如果日记能如实地还原点滴时光，让自己和至亲的人把往昔的路途重走一遍，也不失为一种凭证和安慰。某天翻出一堆十几年前的照片，藏起那些自认为拍坏了的不让人看。有人一把抢过：“我看都很好，那就是你。”果然，往事从那些定格的瞬间纷至沓来。

怀念母亲的那本书里，提到了崔护的《题城南庄》，说“此门”、“桃花”和“春风”是“人面”的证物。其实崔护的诗才是更恒久的存在。当事人一字一句写下的日记，是“物是人非”里的“物”，是痴心人不甘心万事转头空的执念。

钢笔画世界



## 土耳其苏丹哈尼之驿站

杨秉辉 画\文

孔亚在安纳托利亚高原南部，曾为赛尔柱王朝首都。郊外有一城堡样建筑，名苏丹哈尼之驿站。据称为古丝绸之路上保存得最好的驿站。驿站呈四方形，边长约百米，以米白色大理石为城垣，高约3丈。夕阳照耀之下，更是光彩夺目。其内有厅堂、宿舍。遥想当年，旅人长途跋涉而来，当夕阳西下、饥肠辘辘、人困马乏之时，茫茫荒原之上忽见此驿站可供休息、食宿将是何等地欣慰。

繁华与寂寞

# 天池以及鲤鱼山

◆ 赵波

这次新疆我前后呆了十八天，要说印象最深的事情，应该就是在天池和野马公司戴着无数汗血宝马和胡杨林，石人，风铃石，硅化木以及天然陨石的宝贝后山了。

一个很少运动的人，第一次跟着一个当地的向导，几个来考察天池旅行线路，准备回去给当地丰富旅游景点写新的线路和解说词的工作人员在早晨十点沿着天池的一边出发，沿湖，沿着湖边的山路，开辟出来的狭窄的小桥，一会儿登高一会儿望远，他们经常走得看不到人影，我在途中摔在了木架子铺的一段斜路，经过鸭子嘴或者哪里的时候又迷了路，想去沿着水走，以为是近路，然后走半天只能又原路返回，重新翻山越岭，好在现代通讯工具帮了忙，他们在一处地方等我，可爱的小杨白，刘慧敏，多嘴的沙湾导游巴图，还有当地老向导，走半天气不喘身不歪。刘慧敏十岁的儿子都比我厉害，他以跑的架势，动着脱兔。

我们在天池住了两夜三天，一般游客都是匆匆忙忙，中午顶着热头在阳光下拥挤着看看发黄发灰的天池，走一圈，坐一下快艇，买点天山红枣等纪念品，三个小时后下午再坐车回乌鲁木齐。

我们能够在这里住下，真是一种幸运。能够深度游，都是缘分。如同人与人之间一般相见大多也只是表面客套，只有私下里特殊场合的相遇，一杯茶或者一口酒随便说

的什么都会让人铭记在心。一直记得那些安宁的时光，等大多数游客散去，黄昏的时候我们开车上山看祭祀用的天台，天空中有微雨在下，黑色的根据传统故事中的武王和后的爱情雕塑成的群像，在原野之上兀自伸展。沿着天池，只有黄昏夜色还没有完全来临或者清早没有游客一片雾气迷蒙中天池水呈现的，才有白天所未有的仙女万种风情。

野马公司的宝贝后山据说也叫鲤鱼山。那天晚上，带我去看那里所有宝贝的是新疆的另外一张名片，人称白爷，北京文化圈音乐圈的朋友来新疆演出一般都会投靠他，由白爷给张罗，大家就放心。这次也是因为白爷，我从原来住的商务酒店搬到了L乐队的音乐人张东开的嬉游客栈，一个可以看音乐现场演出的综合性场地，有餐饮酒吧，有客栈，设计得潮流精致，一住进去就感觉找到了组织。

去鲤鱼山参观野马公司的宝山那晚，和几个朋友吃饭，第二天一早就要离开乌鲁木齐，所以去那些写着它们各自名字的马舍和那些正在休息的白色黑色金黄色的汗血宝马们的相遇，走过它们白天赛马的草场，夜色中与千万年的天然陨石，胡杨木，硅化石，风铃石的相遇，都好像是一次额外的打赏。因为没有想到才分外震撼。在城市中心突然上山，目睹了完全不同的……

诗歌口香糖

## 无题(369) ◆ 严力

- ➔ 音乐之桶在人心的井中不断地捞出有温度的水来梦想也趁机拉住了桶上的那根绳来解渴
- ➔ 人生之路已没有值得心理学家去跟踪的秘密了路上全是欲望之重量造成的痕迹
- ➔ 我们谈着谈着继续谈着其实是在梳理各自的情绪我们最终把造句都梳成了盘在自己头上的头发